

股票代码：000761 200761  
债券代码：127018

股票简称：本钢板材 本钢板 B  
债券简称：本钢转债

编号：2025-035

##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作为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项目的保荐机构，原委派袁业辰先生和杨可意女士担任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

日前，公司收到国泰海通《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通知函》。因工作变动，杨可意女士不再担任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有序进行，国泰海通现委派王靓先生接替杨可意女士担任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

本次变更不会影响国泰海通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本次变更后，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袁业辰先生、王靓先生。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8日

王靓先生简历：

王靓先生，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从事投资银行业务多年。曾参与或负责多个投资银行项目，包括：内蒙华电41.56亿元定向增发、国电电力40亿元定向增发、湘电股份25亿元定向增发、内蒙华电18.75亿元可转债、保变电气8亿元定向增发等再融资项目；建投能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等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云南能投永续中票等债券项目，拥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王靓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